|  |  |  |
| --- | --- | --- |
| **中共慈溪市委办公室文件**  　 慈党办〔2013〕54号   |  | | --- | | 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全市农村**文化礼堂**建设的实施意见 |      |  | | --- | | http://172.19.48.112/icons/ecblank.gif | |

|  |
| --- |
| （2013年9月3日）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省、市党代会精神，适应社会主义新农村文化建设的新要求和广大农民的新期待，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农村**文化礼堂**建设的意见》（浙委办发〔2013〕37号）和宁波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农村**文化礼堂**建设的实施意见》（甬党办〔2013〕82号）精神，结合我市农村文化阵地建设现状，现就全市农村推进**文化礼堂**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建设农村**文化礼堂**，打造农民群众精神家园，是物质富裕精神富有现代化浙江建设和品质之城幸福家园建设的重要内容，是文化强省、文化强市建设的基础工程，是巩固农村思想文化阵地的重要保障，是构建城乡一体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重点环节，也是我市美丽乡村建设的新要求。按照“**文化礼堂**、精神家园”的定位，立足农村改革发展的实践和农民生产生活的实际，坚持阵地建设与内容建设同步，政府主导与多方参与结合，以点带面、形成特色，整合资源、共建共享，努力在全市行政村建设一批兼具村务管理、文化传承、培训学习、教化熏陶等功能的**文化礼堂**。 　　二、工作目标 　　以有场所、有展示、有活动、有队伍、有机制等“五有”为基本标准，以原有覆盖全市的村落文化宫为基础，力争5年内，在全市行政村建成一大批集学教型、礼仪型、娱乐型于一体的农村**文化礼堂**。其中2013年为农村**文化礼堂**建设试点年，在全市率先建成30家以上具有示范意义的**文化礼堂**，2014年-2016年，每年按20%的比例递增建设，到2017年在全市绝大部分行政村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管理有序的农村**文化礼堂**。 　　三、工作原则 　　（一）坚持贴近生活、贴近农民。“**文化礼堂**”建设要关注农村改革发展的实践和农民的生产、生活思想实际，把农民健康向上的精神文化需求作为加强农村文化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使“**文化礼堂**”建设富有农村生活气息，体现农村发展的时代意蕴，在服务农民的过程中引导农民、教育农民。 　　（二）坚持行政推动、群众参与。要遵循党委政府推动、村民作用突显、社会多方参与的工作思路。充分发挥农民群众的主体作用，切实加强“**文化礼堂**”的建设、管理和使用。依靠各村两委会实现“**文化礼堂**”的自我管理和发展，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形成共同关心和支持农村文化建设的良好氛围。 　　（三）坚持因地制宜、彰显特色。要充分利用农村自然资源，挖掘村庄独有的历史文化资源，广泛吸收村庄文化中有利于经济发展、村民进步、村庄和谐的要素，注重传统民俗文体与现代文明的融合创新，努力使各村**文化礼堂**建设形成特色、创出品牌，力争做到“一村一色”、“一堂一品”。 　　（四）坚持丰富内涵、精神引领。要始终把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放在首位，着眼于提高农民群众道德修养和文化素养，突出思想引导、道德教化、礼仪培养和文化熏陶。丰富活动内容，通过主题礼仪活动、艺术创作表演、展览展示等，积极宣传、弘扬和践行以“务实、守信、崇学、向善”为核心的浙江人共同价值观和“慈孝、包容、勤奋、诚信”为主要内容的慈溪市民共同价值观，增强吸引力。 　　（五）坚持资源整合、注重实效。农村**文化礼堂**建设总体上以各行政村现有的村落文化宫为基础，采取不同的建设策略，整合农村现有各类文化设施，建设、配置一批群众急需的文化设施，制作群众喜闻乐见的展示内容，开展一些符合本村群众兴趣、便于群众参与的文化活动，充分体现“**文化礼堂**”的社会效益。 　　四、功能定位 　　（一）传播现代文明，弘扬主流价值。通过“**文化礼堂**”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纳入新农村建设，培育弘扬新慈溪精神，大力弘扬浙江人共同价值观、慈溪市民共同价值观和优秀农村传统美德，着力构筑农民群众的“精神家园”。 　　（二）展示村庄形象，发展村庄文化。全面展示村庄历史文化和各项建设事业的成就，梳理村庄特有的文脉，挖掘村庄优秀传统文化，开展传统文化教育普及活动，推进农村文化资源的保护、传承和发展，努力建设“一村一景”、“一堂一品”。 　　（三）传承先贤精神，学习身边楷模。挖掘、整理村庄古代先贤勤廉节孝事迹，传承先贤精神，弘扬传统美德。宣传村庄各类道德模范、先进人物的优秀事迹，树立一批村民可学、可敬、可亲的学习标杆，形成崇德向善向上的良好风气。 　　（四）学习先进文化，提升农民素质。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定期开展形势政策任务宣讲。开展实用知识和致富技能的培训，提高农民的劳动技能和经营能力，推进农村各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开展现代科学、法律、网络、廉洁从业、健康生活等知识的教育，增进农民科学素养，提高农民的现代生活质量。 　　（五）举办重大活动，丰富群众生活。组织开展春节、端午、中秋、重阳等重大节庆庆典活动，倡导以孝为先、邻里互助、家庭和睦、村民和谐、礼尚往来的良好风尚。为村民提供筹办红白喜事，看戏、看电影的场所，为民间艺术提供传承阵地，为民间艺人提供展示舞台，为文体爱好者提供交流平台，丰富农村文体生活，培育乡土文化人才。 　　五、工作任务 　　（一）统筹建好场所设施 　　按照“为民、利民、便民”的要求，以现有村落文化宫为基础进行改建、补建、扩建，把**文化礼堂**打造成为集礼堂、讲堂、文体活动场所等为一体的村级文化阵地综合体。主要应包含以下场所设施： 　　1.礼堂。建有建筑面积不少于200平方米的礼堂，总体风格要庄重、大方、美观，具有村庄特色；**文化礼堂**的名称、标识应设置在礼堂显著位置，国旗及当代浙江人共同价值观——“务实、守信、崇学、向善”四个核心词应设置在礼堂内醒目位置；礼堂要配建舞台，配备必要的灯光、音响等设施；能够满足群众举办节庆典礼、文化仪式、文体活动、村民议事、集会等功能需求。 　　2.学堂。建有建筑面积不少于50平方米的讲堂，配备必要的桌椅、电教设备；讲堂可建于礼堂之内，也可单独建设，在功能上与基层党校、村民学校、青年中心、老年大学等共建共享；讲堂背墙或幕布统一设置为“三北学堂”，背景应鲜明、美观，黑板上方可设置“慈孝、包容、勤奋、诚信”慈溪市民共同价值观；能够满足对农民群众进行中小规划的思想主题教育、形势政策宣讲、科普知识普及、生产技能培训、交流恳谈等功能需求。 　　3.文体活动场所。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建有完备的文化活动室、数字化学习中心、农家书屋、广播室、“春泥计划”活动室、群众体育活动设施、公园广场、党员远程教育点、青年中心等。具体按有关部门的标准进行建设。 　　农村**文化礼堂**建设以现有的硬件设施为基础，以改建、补建、扩建为主，根据需要可以进行新建。有条件的地方还可同步建设网上**文化礼堂**。 　　（二）精心设置展示展览 　　展示展览场所应全景式展示村情村史村貌，是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弘扬道德文明新风的教育阵地。展示展览可设置于**文化礼堂**内，也可单独建设；可根据村庄实际建成乡风文明馆，也可以建成展示墙、展览廊等。展览展示以图片、文字以及实物为主要形式，有条件的可同步配置多媒体设施。在展陈内容上，要突出村史村情、民风民俗、尚德励志、发展成就、文化艺术等板块。 　　1.村史村情。展示村庄历史沿革、地名演变、姓氏迁徙、文化古迹和物产特产等；展示村庄健康向上的历史传说、先贤故事；展示不同历史时期村庄的变化和重大活动等。 　　2.民风民俗。展示村庄各姓氏先祖先贤画像，历代贤圣的语录；展示与本村有关的积极健康的家训、族训、家谱、族谱、村规民约，家族传承下来的有教化功能的诗文、匾额、楹联、对联等；展示村庄独特的文化和生活习惯等。 　　3.尚德励志。展示建国以来历任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照片和主要功绩；展示村中历届党代表、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事迹照片；设立“道德榜”、“能人榜”、“寿星榜”、“贡献榜”、“志愿榜”等，展示并及时更新村里道德模范、成功人士、长寿村民、优秀学子、专家学者、优秀志愿者的事迹照片、证书；展示五好文明家庭、绿色家庭、庭院整治示范户、和谐家庭等事迹介绍。 　　4.发展成就。展示本村党组织带领群众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弘扬红色文化传统；展示改革开放以来，本村各项事业发展的巨大成就；展示介绍美丽乡村风貌图片、村庄发展愿景规划。 　　5.文化艺术。展示村庄的能人巧匠、文艺骨干、艺术名人等；展示村民创作的书画、雕刻、剪纸、文学等方面的作品；展示村庄在服饰、手工艺、民风民俗活动等方面的非物质文化遗产。 　　（三）组织文化礼仪活动 　　积极挖掘优秀传统文化，大力传播现代文明，精心设计活动载体，充分利用**文化礼堂**设施，组织开展节庆典礼、乡风文明、教育培训、文体娱乐等丰富多彩的活动。结合“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围绕中华民族传统节日和重要节庆假日，重点开展春节迎新、清明祭扫、端午祈福、重阳敬老、中秋团圆及庆祝国庆、婚庆仪式等文化礼仪活动；结合“文明村”、“五好文明家庭”创建，重点开展“最美”系列、“身边的好人”、道德模范、“好邻居、好媳妇、好婆婆”评选等乡风评议活动；着眼于提高农民群众素质，定期开展党的理论和形势政策、思想道德、科普知识、致富技能、党纪法规、健康生活等教育培训活动；依托村级业余文体队伍，常年性组织各类文体娱乐活动，丰富农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四）建立健全工作队伍 　　拥有一支农村**文化礼堂**管理队伍，是**文化礼堂**正常运行、发挥作用的基本保障。村两委会要明确1名班子成员分管**文化礼堂**建设工作，配备1名以上**文化礼堂**专（兼）职宣传文化员，负责**文化礼堂**的日常管理服务，镇（街道）文化站长要具体指导村级**文化礼堂**开展文化礼仪活动。落实宣讲员队伍，做好形势政策宣讲、热点问题引导、村史村情讲解等工作。加强业余文化团队建设，建有5支以上参与人数不少于10人的业余文化团队，常年开展文体活动。建有文化志愿者队伍，每年培育1-2名文化辅导员、社会体育指导员，协助开展**文化礼堂**各项工作。发挥农村老年协会、“五老”人员、民间调解员等群众团体和队伍在**文化礼堂**管理和服务中的作用。 　　六、工作措施 　　（一）加强领导，合力推进。在农村开展**文化礼堂**建设是今年省政府实施的十项实事工程之一。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农村**文化礼堂**建设，把该项工作作为文化强市建设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要载体，市里成立由市委常委、宣传部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委宣传部。各镇（街道）成立相应组织，一把手亲自抓，村级建立实干工作班子负责具体实施。宣传部门做好牵头协调工作，文广、农办、党史、教育、财政、国土资源、住建、文联、科协、档案等相关部门要积极支持、密切配合、合力推进。 　　（二）多方投入，强化保障。按照设施建设与内容建设相同步，政府主导与多方参与相结合的要求，各镇（街道）要发挥主导作用，加大对农村各项建设的整合力度，相关专项资金要向农村**文化礼堂**建设倾斜。发挥行政村的建设主体地位，多方筹措资金，为**文化礼堂**建设和运行提供资金保障。市财政每年安排**文化礼堂**建设专项资金，通过以奖代补形式，扶持农村**文化礼堂**建设，镇（街道）财政配套予以补助。要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动员各级文明单位和社会热心人士，结对共建支援创建村，推动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文化礼堂**建设的良好格局。 　　（三）以点带面，稳步推进。农村**文化礼堂**建设是一项创新工作，各地要认真做好2013年建设试点工作，在行政村申报、镇（街道）推荐的基础上，确定首批创建对象。市、镇（街道）建立两级工作指导员队伍，加强对试点村的工作指导，帮助各村挖掘历史文化，全程指导各个行政村**文化礼堂**的设施建设、展览展示和活动开展，争取做到一村一品、百花齐放、各具特色。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各自职能和优势，加强对农村**文化礼堂**工作队伍在文化礼仪、政策宣传、文体娱乐等方面的知识培训。要指导各地建立完善农村**文化礼堂**建设档案，全面掌握方案准备、申报、建设、验收和后续管理、运行等情况。 　　（四）健全机制，注重长效。建立**文化礼堂**考评机制，制订考核细则，完善年初申报、全程指导、年底考核的工作机制。建立创建奖补机制，安排专项资金，按照样板村、达标村的标准，对**文化礼堂**建设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奖励，确保**文化礼堂**与新农村建设同步推进。各地要把农村**文化礼堂**建设工作作为考核领导班子特别是镇、村干部队伍考核的重要依据，列入政府实事工程，纳入文明村镇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行动计划的重要内容，确保**文化礼堂**建设顺利推进，取得实效。  　　附件：1.慈溪市“**文化礼堂**”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慈溪市农村**文化礼堂**建设指导团名单 　　　　　3：慈溪市农村**文化礼堂**建设考核标准   　　（此件发至各镇党委、人民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市级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中共慈溪市委办公室　　　　　　　2013年9月3日印发 |